

辽宁省护理学会

辽护会字(2022)7号

关于转发《中华护理学会关于开展2022年“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宣传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护理学会、有关单位：

中华护理学会决定开展2022年“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宣传活动。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请严格按照通知要求进行推荐（具体推选条件详见附件）。

一、评选范围

1. “杰出护理工作者”授予在护理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护理科技工作者。

2. “杰出护理工作者”应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执业资格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从事护理或教学工作10年及以上且仍在护理专业岗位。

3. 曾获得过国际护理大奖（如南丁格尔奖章等）或全国性表彰（如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及全国卫生健康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个人等相同级别），以及获得过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荣誉称号者不再参加此次推荐。

二、推荐名额

各市护理学会、省直及大学附属医院根据附件中的推荐条件，自愿申报，择优推荐一名杰出护理工作候选人，辽宁省护理学会将组织专家评审，评选出5名候选人报送至中华护理学会。

三、材料报送要求

1. 申报人填报《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推荐表》，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 每位候选人需提供3分钟左右的短视频介绍材料，以体现突出业绩为主要内容。短视频要求画面清晰，1080p及以上，声音清楚，格式为MP4、M4V、MOV。

3. 请各单位于3月11日前将候选人推荐表电子版、短视频发送至省护理学会邮箱，纸质版材料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邮寄至省护理学会，逾期不予受理。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辽宁省护理学会 王芸

联系电话：024-23391026

邮箱：lnshlxh@sina.cn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砂阳路242号4号楼205室

附件：《中华护理学会关于开展2022年“杰出护理工作”推荐宣传活动的通知》



中华护理学会文件

护办发字（2022）3号

中华护理学会关于开展2022年 “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

为激励广大护理科技工作者立足本职、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奋发有为，奖励在我国护理事业各个领域取得优异成绩的个人；树立先进典型，引领广大护理工作者全心全意为人民健康服务，为我国护理事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中华护理学会依照《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办法及实施细则》，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2022年“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和要求

（一）候选人范围

1. “杰出护理工作者”授予在护理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护理科技工作者。

2. “杰出护理工作者”应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执业资格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从事护理或教学工作10年及以上且仍在护理专业岗位。

3. 曾获得过国际护理大奖（如南丁格尔奖章等）或全国性表彰（如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及全国卫生健康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个人等相同级别），以及获得过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荣誉称号者不再参加此次推荐。

（二）推荐条件

“杰出护理工作者”应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职业素养、专业水平及创新精神等，推荐条件如下：

1. 在临床护理工作中，运用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成绩卓著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2. 在护理管理、护理教育、护理科研等领域，勇于创新，取得突出科技成果，做出卓越贡献；

3. 在国内外重大疫情、灾难救助等紧急医疗救援活动中，成绩突出；

4. 扎根基层，为当地群众提供健康保障，具有突出的专业能力和业务特长。

（三）推荐名额

本次活动实行限额推荐制度，每个推荐单位最多不超过5名。军队护理系统单独分配推荐，最多不超过5名，名额不包含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推荐名额范围内。

未经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审查和推荐，直接报送到中华护理学会的材料，不予以受理。

二、推荐程序和要求

（一）推荐程序

推荐工作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自下而上、逐级审核推荐、民主择优的方式进行。

1. 请将本通知下发各相关单位，按照推选条件，拟推荐候选人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考察审核。

2. 省级护理学会负责初审并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推选条件、拟推荐候选人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等。公示无异议后，将候选人材料报送至中华护理学会。

3. 中华护理学会推荐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复审，确定正式推荐对象后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公示。

4. 公示无异议后，正式确定“杰出护理工作者”表彰对象，授予其“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荣誉称号、颁发证书等，对获奖者进行推荐宣传。

（二）推荐工作要求

1. 坚持推荐标准，严格推荐程序。推荐工作要突出导向，坚持德才兼备，以思想政治表现、工作业绩等作为主要衡量标准，

并且要考虑其一贯表现。

2. 严肃推荐纪律，加强监督检查。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经查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

三、材料报送要求

（一）报送材料内容

1. 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表（附件 1，各级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 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 2，加盖推荐学会公章）

3. 每位候选人需提供 3 分钟左右的短视频介绍材料，以体现突出业绩为主要内容。短视频要求画面清晰，1080p 及以上，声音清楚，格式为 MP4、M4V、MOV。

（二）报送方式

1. 请将“杰出护理工作者”候选人推荐表电子版、短视频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 18 时前上传至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平台，<http://poster.zhhlxh.org.cn/entry/login>

（推荐平台将于 3 月 15 日正式开放，各省级护理学会的账号和密码不变，注册登录后即可上传）。

2. 每位候选人的“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表及各省市推荐名单汇总表纸质版（附件 1 和附件 2），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江莉 余馨 赵瑾

联系电话：010-53779556 010-53779547（传真）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2号成铭大厦C座
28层中华护理学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00035

收件人：宋江莉

附件：1. 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表

2. 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名单汇总表



附件 1

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表

(2022 年度)

申报人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年 ____月__日

中华护理学会印制

填 表 说 明

1. 此表需在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平台
<http://poster.zhhlxh.org.cn/entry/login> 注册登录后直接填写。推荐平台将于3月15日正式开放。有关具体事宜请联系贵省护理学会。
2.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2022年1月1日。
3.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
4. 照片为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大头照（底片颜色除红色以外均可）。
5. 从事工作经历从本人第一学历毕业后填起。
6. 主要事迹和贡献3000字左右，可另附页。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申报人对护理学科领域发展的主要贡献。
7. 工作单位意见由申报人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省级护理学会意见由所在省级护理学会负责人（理事长或秘书长）签字，并加盖公章。请认真阅读声明的内容，签字盖章后视同为申报者本人及有关单位同意了声明的内容：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8. 推荐表内容必须由推荐平台填写完成后下载（平台下载的文件带有水印标识），下载的推荐表按要求签字并加盖公章，最后把盖章版文件连同其他证明材料扫描合成一个PDF，再次点击上传并“提交”。
9. 材料中如有虚假信息，一律取消本次评选资格，且终身不能再参加此类评选。

二、主要事迹和贡献

内容包括：

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申报人对护理学科领域发展的主要贡献、感人事迹、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3000 字左右)

三、典型业绩简介

业绩简介：（不超过 500 字）

四、其他相关辅助证明材料

1. 曾获表彰和科技奖励情况

序号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2. 代表性论文目录

序号	论文名称	刊名	年,卷(期) 及页码	影响 因子	通讯作者 (含共同)	SCI 他引次 数	他引 总次 数

3. 知识产权证明情况

序号	专利号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全部发明人

4. 其他证明目录

序号	其他证明目录内容简介

五、本人承诺和推荐单位意见

申请人承诺	<p>声明：本人遵守《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推荐办法及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承诺本人自愿申请该奖项并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未涉及国家安全或社会高度敏感领域的内容；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工作单位意见	<p>声明：本单位遵守《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推荐办法及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推荐工作纪律，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省护理学会意见	<p>声明：本单位遵守《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推荐办法及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推荐工作纪律，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中华护理学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六、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申报资料要求

第一部分：请在中华护理学会申报平台上传以下电子版资料

一、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表中所需内容

二、照片电子版为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大头照（底片颜色除红色以外均可）

三、其他相关辅助证明材料

四、PDF版《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申报资料》

1、《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申报资料》是由推荐表和其他证明材料扫描合成的一个文件。

2、推荐表内容必须由申报平台填写完成后下载（平台下载的文件带有水印标识，没有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按要求签字并加盖公章。

3、将盖章版推荐表和其他证明材料全部扫描合成一个PDF文件，从申报平台点击“提交”上传。

4、要求PDF版申报资料与纸质版申报资料的内容和版式相同。

五、介绍主要事迹的视频材料

1、每位候选人需提供3分钟左右的短视频材料，以体现突出业绩为主要内容

2、短视频要求画面清晰，声音清楚，格式为MP4、M4V、MOV；文件大小不能超过200M

第二部分：纸质版申报资料

一、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表（附件1）

二、其他相关辅助证明材料

1、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正反两面扫描在一张A4纸上。

2、护士执业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扫描件（护士执业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注册

有效期页；教师资格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岗证明)。

- 3、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 4、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项目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其他科技奖励证明扫描件。
- 5、专利授权证书扫描件（先发明专利、后实用新型专利）。
- 6、正式出版专业著作或发表学术论文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 (1) 主参编的标准规范：封面+主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页；
 - (2) 主参编的专著：封面+版权页+主要编写人页；
 - (3) 论文：封面+论文目录页+论文首页。
- 7、主要社会兼职证明文件：证书或聘书扫描件。
- 8、个人荣誉：曾获表彰证书或聘书扫描件。
- 9、其他相关辅助材料

纸质版寄送要求：

- 1、推荐表内容必须由推荐平台填写完成后下载（文件上带有平台水印标识，没有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按要求签字并加盖公章。
- 2、推荐表和证明材料合并成一册装订，要求有封面和目录，全册统一编制页码，按顺序装订成册，软皮胶装。
- 3、每人提交一份纸质版。邮寄地址详见活动通知。

附件 2

2022 年中华护理学会“杰出护理工作者”推荐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_____ 护理学会（加盖公章）

序号	候选人姓名	年龄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电子信箱	单位地址及邮编	手机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号码（必填）：

联系人邮箱（必填）：